

##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在2018年4月19日送达董事、监事，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上海三菱电梯工程服务中心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董事长陈嘉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6月8日任期届满，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推选陈嘉明、范秉勋、傅海鹰、朱茜、袁建平、张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选桂水发、李志强、薛爽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对每位董事候选人单独进行表决，九项单独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换届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以及董事会推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中的下列条款，并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原“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上海市股份有限公司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3）331号]文件批准，以募集方式设

立，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了规范，并依法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

现修订为：“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上海市股份有限公司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党组织在公司内发挥领导作用。

公司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3）331号]文件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了规范，并依法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

2、增加第一百〇八条，原第一百〇八条顺延为第一百〇九条，之后各条款依次顺延。

增加内容：“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决策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组织的意见。涉及国家宏观调控、国家发展战略、国家安全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董事会应将党组织研究讨论意见作为重要决策依据，并据此作出决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对金融工具及收入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决定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嘉明先生：1962 年出生，工学硕士。曾任上海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机床机械事业部部长助理，上海明精机床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副院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重型机械事业部副部长，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范秉勋先生：1946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长城电梯厂副厂长、党委书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董事长。

傅海鹰先生：196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空军政治学院政治部办公室干事，解放军第 455 医院政治处干事，上海市政府办公厅秘书处公务员，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副总裁，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外事办公室主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茜女士：1964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预算处处长，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副部长，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稽察室主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袁建平先生：1960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上海第三(四)机床厂厂长，上海明精机床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上海第二机床厂厂长、上海重型机床厂厂长，上海电气机床集团副总裁。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部长，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艳女士：1975 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电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副部长。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副主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桂水发先生：1965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发展部总监，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乐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志强先生：1967 年出生，法学硕士，一级律师。曾任美国格杰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现任环太平洋律师协会副主席、上海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黄浦区政协常委，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新

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爽女士：1971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